

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新建 15 万头生猪养殖场项目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08 月 13 日，根据《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新建 15 万头生猪养殖场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作为组长单位，组织验收监测单位（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常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废水处理设施设计和施工单位（广东益康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气处理设施设计和施工单位（常州空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二位专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新建 15 万头生猪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苏州市行政审批局的承诺制批复（苏行审环诺[2020]20110 号）等要求，对公司“新建 15 万头生猪养殖场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经现场踏勘、审核与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新建 15 万头生猪养殖场项目。

建设地点：公司位于常熟市海虞镇福山农场 118 号，租用国营常熟市棉花原种场的七工区（273.3 亩）和三工区（5.9 亩），总占地面积 279.2 亩（约 186142.6m²）。

项目性质：新建

行业代码：A0313 猪的饲养

建设规模和内容：养殖场分成三个功能区，即生活办公区、生产区和废水固废处理区，建设内容主要为种猪舍、保育舍、育肥舍和附属用房，总建筑面积 148262.3m²；新建楼层室种猪舍（38383m²）、后备舍（1242m²）、引纯种隔离舍（382m²）、仔猪暂存间（约 42.09m²）、楼层式种育肥舍（102324m²）、育肥猪待转舍（300m²）、种猪场区附属用房（2845.09m²），育肥区附属用房（2845.09m²）。

养殖场利用饲料、兽药、防疫药品进行种母猪、后备母猪、种公猪、后备公猪、仔猪、保育猪、生长育成猪的培育，并进行相应的消毒（车辆、人员、猪舍及器具）、污水和臭气、沼气处理系统（厌氧废气脱硫、贮存和直燃）和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高温生物降解处理）等处理处置。审批年出栏肥猪 15 万头，本次第一阶段污泥目前外包江苏汇之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不纳入本次验收范围。

工作时数：项目员工 90 人，全年工作 365 天，每天运行 24 小时，三班制运转，每班 8 小时，年运行时间 8760 小时。

其他情况：厂区内设置员工食堂及住宿。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新建 15 万头生猪养殖场项目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取得常熟市海虞镇人民政府的备案，备案号：（常海行审备[2020]61 号），项目代码为 2020-320570-03-03-527045，2020 年 8 月，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20 年 9 月 1 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

批局的承诺制批复（苏行审环诺[2020]20110号）。

本项目第一部分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于2020年9月开工建设，2021年9月厂房建成开始运营调试。

2022年7月，公司委托江苏常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其建成运行“新建15万头生猪养殖场项目第一阶段”进行验收监测，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4日-2022年7月5日和2022年7月20日-2022年7月21日对项目进行的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江苏常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根据验收检测数据报告（报告编号：MST20211129030号）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6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581MA21AXU0874001W）。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编制中。

本项目从调试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40000万元，环保投资2763万元，环保投资占比6.9%，用于废水、废气处理设施、降噪和固体废物处理处置。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新建15万头生猪养殖场项目所涉及到生产工序与其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的第一阶段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建设单位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组织实施本项目的建设，实际验收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和养育工艺无变化，本次第一阶段猪粪和污泥目前外包江苏汇之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公司尚未设置好氧发酵处理设施，不纳入本次验收范围。

原环评病死猪无害化车间产生的臭气经1套“UV光解除臭设施+喷洒除臭剂”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实际建设为无害化车间产生的臭气先经设备自带的除臭喷淋塔预处理后再和污水站产生的臭气一起经“生物过滤除臭设施+喷洒除臭剂”设施处理后，通过P1排气筒（15m）排放，由于无害化车间废气设施更改，取消UV光氧设施，因此无废催化剂产生；

此外，原环评养殖废水经污水站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起排到常熟中法工业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实际建设为生活污水和养殖废水一起通到污水站经污水站预处理后排到常熟中法工业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原环评脱硫塔处理臭气产生的废脱硫剂定为一般固废，实际吸收臭气后应作为危废处置。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以上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公司厂区雨污分流，雨水经市政雨水管网外排河道，项目猪舍清洗废水、猪粪尿、废气洗涤废水与生活污水一道进入污水处理设施（800t/d），采用固液分离+初沉+气浮+厌氧（UASB）+二级AO+化学除磷+消毒（NaClO）+好氧曝气氧化塘（1000立方米）处理工艺，废水处理达标后接管至常熟中法工业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走马塘。

公司于2022年7月1日与常熟中法工业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污水处理设施。

（二）废气

本项目主要废气为猪舍、污水处理站和无害化室产生的臭气（NH₃、H₂S等），沼气燃烧废气、餐饮油烟及燃烧废气。

种猪舍臭气设置1套“生物过滤除臭设施+喷洒除臭剂”系统，处理达标后无组织排放；育肥舍臭气设置5套“生物过滤除臭设施+喷洒除臭剂”系统，处理达标后无组织排放；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设备臭气设置一套喷淋塔除臭预处理系统，处理后废气与废水处理设施臭气（硫化氢、氨、臭气浓度）合并进入一套生物滤池除臭系统+喷洒除臭剂，处理达标后通过P1（15m）排气筒排放；厨房油烟和天然气燃烧废气（油烟、SO₂、NO_x、颗粒物）净化处理后通过P2（15m）排气筒排放；废水厌氧生物处理环节的UASB沼气（SO₂、NO_x、颗粒物）经水汽分离+脱硫塔+储气后，直接火炬燃烧P3（5m）排放。

全厂以养殖场厂界为起点设置100m卫生防护距离，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目前无居住、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点，距离最近敏感点为西南约618m跃进村。

（三）噪声

噪声主要来源于猪只叫声、生物除臭设施、污水处理站设施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用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置于室内，采取减震、降噪等措施，项目噪声可以得到一定程度的削弱，减小对周围的影响。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危险固废、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其中：

一般固体废物中，养殖过程中产生的猪粪干湿分离后的固体与废水处理污泥一同和废饲料包装袋，委托江苏汇之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病死猪等经项目好氧发酵罐处理后产生的废渣委托江苏汇之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项目设置面积4000m²的一般固废堆场，位于厂区的西北角，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基本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标准》（GB 18599-2020）。

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医疗垃圾和废脱硫剂，收集后经资质单位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以上调试期间尚未转移处置。

项目设置面积9m²的危废仓库，位于厂区西侧，建设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GB18597-2001/XG1-2013）的要求。

项目员工生活垃圾由常熟市盛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清运，日产日清；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新建 15 万头生猪养殖场项目第一阶段主体工程和各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生产负荷符合验收要求，监测结果表明：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总排口中 pH 值范围、BOD₅、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日均浓度值均满足常熟中法工业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限值要求，粪大肠菌群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以上指标同时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 5 的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水污染物最高允许日均排放浓度要求，外排水量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4 要求。

以上外排化学需氧量、BOD₅、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量符合环评提出的总量控制要求。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 1#排气筒外排氨、硫化氢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标准，臭气浓度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7 标准，“生物过滤除臭设施+喷洒除臭剂处理设施”对氨和硫化氢的去除效率分别为 63.8%和 39.7%；

2#排气筒外排油烟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小型餐饮单位的规定；厨房液化石油气燃烧产生的废气、SO₂、NO_x、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3#排气筒外排沼气燃烧尾气 SO₂、NO_x、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的 50%标准（排气筒高度不足 15m）；

外排氨、硫化氢、颗粒物、SO₂、NO_x 的量符合环评提出的总量控制要求。

厂界无组织监控点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新改扩标准、SO₂、NO_x、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排放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1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有效处置，零外排。病死猪等经项目好氧发酵罐处理后产生的废渣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6 畜禽养殖业废渣无害化环境标准。

标准

（五）其他方面

企业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的要求执行，项目在生活污水总排口、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设置采样口，在生活污水总排口、废气处理设施和危废仓库安装符合要求的环保标志牌。

企业已在废水总排口安装了 COD、氨氮、总氮、总磷在线监测仪。

厂区西侧设置雨水外排口，并安装应急阀门，设置 2 个容积共计 20000 立方米的应急塘。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的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新建 15 万头生猪养殖场项目第一阶段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中相关规定和要求，细化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做好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工作。

2、建立完善危废仓库的环保工作制度，落实专职运行管理人员，对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及“《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 号）”等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规范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定期进行应急演练，防范环境风险。

3、加强项目全运行管理过程的臭气收集和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做到厂界无异味；加强污水处理系统的收集和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确保污水达标排放。

4、本次验收仅对当天现场检查情况负责，企业应继续保持和完善环保管理制度、措施，保证各治污设施正常有效运行，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见签到表。

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

2022 年 08 月 13 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评审会

签到表

单位名称	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新建 15 万头生猪养殖场项目		
评审会地点	常熟市海虞镇福山农场 118 号	评审时间	
人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王时平	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	总经理	18581990888
程和平	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	经理	18015626678
王前雄	常熟德康农牧有限公司	环保专员	1598466420
郭地景	广东益康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总监	13928109525
王露	常州彦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3813144645
王科	常州市环境科学中心	副教授	1291553278
王延华	常州科技大学	教授	13616203361
庄俊友	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796415286
吴楠	江苏常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3862315589
吴成	海虞动物防疫站	兽医师	18862280385

